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 828/11-12號文件

檔 號 : CB(3)/M/MM
電 話 : 3919 3300
日 期 : 2012年5月28日
發 文 者 : 立法會秘書
受 文 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12年5月30日的立法會會議

就葉偉明議員“盡快落實制訂標準工時”議案 提出的修正案

繼於2012年5月25日發出立法會CB(3) 814/11-12號文件後，謹請議員注意，立法會主席已批准李卓人議員提出**經修改的修正案**。

2. 為方便議員參閱，原議案及議案在不同情況下經修正後的措辭載於**附錄**(只備中文本)，而李卓人議員經修改修正案的詳情載於附錄第4項。
3. 如任何議員希望參閱附錄內任何措辭的英譯本，請致電3919 3306與高級議會秘書(3)3林蔭傑先生，以便秘書處準備有關議員所需措辭的英譯本，以供參閱。
4. 為節省用紙，秘書處只會透過**電郵發放**該共有4個情況的附錄。然而，在有關立法會會議舉行的整段期間，該附錄連同相關通告的複本會分別放置在會議廳前廳內面向主要入口的長木桌上，以及會議廳內何秀蘭議員及王國興議員座位後的桌上。如議員希望索取複本自用，請致電3919 3311與議會事務部3聯絡。

5. 此外，就這項議案發出的通告(包括此通告及附錄)已上載立法會網站，供議員參閱。

立法會秘書

(林鄭寶玲女士代行)

連附件(附錄只透過電郵發放)

2012年5月30日的立法會會議
“盡快落實制訂標準工時”議案辯論

1. 葉偉明議員的原議案

鑒於最低工資與標準工時必須相輔相成，才能最有效地發揮保障基層工人及有利於香港經濟發展的作用，本會促請現屆及下屆特區政府以廣大僱員的福祉為依歸，全力為立法制訂標準工時作出準備，並盡快落實有關工作，包括：

- (一) 訂出規管工時的研究期限及時間表；
- (二) 成立政府、勞資雙方及學者均有代表參與的‘標準工時立法研究小組’，以跟進有關問題；
- (三) 定期在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作討論，以及向勞工顧問委員會作出進展匯報，一方面加強立法會監察政府的作用，另一方面增加有關工作的透明度，令公眾及勞工界知悉研究的進度；
- (四) 主動向各行業工會及相關持份者瞭解其對標準工時的意見；及
- (五) 透過各種宣傳和教育，增加市民對標準工時的認識和瞭解。

2. 經黃成智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最低工資實施一年多，基層工人生活有所改善，但部分工人工時過長**，所以最低工資與標準工時必須相輔相成，才能最有效地發揮保障基層工人及有利於香港經濟發展的作用，本會促請現屆及下屆特區政府以廣大僱員的福祉為依歸，全力為立法制訂標準工時作出準備，並盡快落實有關工作，包括：

- (一) 訂出規管工時的研究期限及時間表；

- (二) 成立政府、勞資雙方及學者均有代表參與的‘標準工時立法研究小組’，以跟進有關問題；
- (三) 定期在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作討論，以及向勞工顧問委員會作出進展匯報，一方面加強立法會監察政府的作用，另一方面增加有關工作的透明度，令公眾及勞工界知悉研究的進度；
- (四) 主動向各行業工會及相關持份者瞭解其對標準工時的意見；及
- (五) 透過各種宣傳和教育，增加市民對標準工時的認識和瞭解；及
- (六) **盡快落實更多家庭友善政策，以配合制訂標準工時，協助僱員兼顧家庭，紓緩他們的壓力，亦可提升他們的工作效率及士氣。**

註：黃成智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3. 經李卓人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最低工資與標準工時必須相輔相成，才能最有效地發揮保障基層工人及有利於香港經濟發展的作用，本會促請現屆及下屆特區政府**不要蹉跎歲月**，以廣大僱員的福祉為依歸，全力為**盡快**立法制訂標準工時作出準備，~~並盡快落實有關~~，**並立即展開立法的準備**工作，包括：

- (一) 訂出規管工時的研究期限及**立法**時間表；
- (二) 成立政府、勞資雙方及學者均有代表參與的‘標準工時立法研究小組’，以跟進有關問題**確立規管工時法案的細節**；
- (三) 定期在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作討論，以及向勞工顧問委員會作出進展匯報，一方面加強立法會監察政府的作用，另一方面增加有關工作的透明度，令公眾及勞工界知悉研究**立法工作**的進度；
- (四) 主動向各行業工會及相關持份者瞭解其對標準工時**規管工時法案細節**的意見；及

- (五) 透過各種宣傳和教育，增加市民對標準工時**規管工時法案細節**的認識和瞭解。

註：李卓人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4. 經黃成智議員及李卓人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最低工資實施一年多，基層工人生活有所改善，但部分工人工時過長，所以**最低工資與標準工時必須相輔相成，才能最有效地發揮保障基層工人及有利於香港經濟發展的作用，本會促請現屆及下屆特區政府以廣大僱員的福祉為依歸，全力為立法制訂標準工時作出準備，並盡快落實有關工作，包括：

- (一) 訂出規管工時的研究期限及時間表；
- (二) 成立政府、勞資雙方及學者均有代表參與的‘標準工時立法研究小組’，以跟進有關問題；
- (三) 定期在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作討論，以及向勞工顧問委員會作出進展匯報，一方面加強立法會監察政府的作用，另一方面增加有關工作的透明度，令公眾及勞工界知悉研究的進度；
- (四) 主動向各行業工會及相關持份者瞭解其對標準工時的意見；及
- (五) 透過各種宣傳和教育，增加市民對標準工時的認識和瞭解；**及**
- (六) **盡快落實更多家庭友善政策，以配合制訂標準工時，協助僱員兼顧家庭，紓緩他們的壓力，亦可提升他們的工作效率及士氣；**

此外，本會亦促請現屆及下屆特區政府不要蹉跎歲月，盡快立法制訂標準工時。

註：黃成智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李卓人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